

关于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情况的说明

我市2023年上级补助收入157765万元(返还性收入25592万元，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129857万元，专项转移支付收入2316万元)。具体项目情况是：

1. 返还性收入25592万元，其中：增值税返还12119万元，消费税返还1530万元，所得税基数返还补助481万元，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税收返还1858万元，征稽转岗人员增资基数20万元，公安交通管理经费补助38万元，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收入9546万元。

2.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129857万元，其中：均衡性转移支付30933万元，固定数额补助收入28776万元，增值税留抵退税转移支付收入3440万元，其他退税减税降费转移支付收入370万元，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12480万元，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项转移支付1245万元，科学技术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20万元，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收入2880万元，产粮大县奖励资金收入2254万元，各项结算补助收入208万元，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182万元，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25832万元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460万元，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7172万元，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84万元，

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13521万元，均按省财政厅提前下达数安排。

3.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2316万元，其中：提前告知专项转移支付2316万元，均按省财政厅提前下达数安排。

关于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转移支付情况 说 明

我市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转移支付收入总计37959万元，
主要转移支付项目如下：

1.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59万元；
2. 城乡社区支出37700万元。